南京威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万t/a合成新材料项目
竣工及调试公示

根据环境保护部《关于发布<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>的公告》（国环规环评〔2017〕4号），第十一条“（一）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，公开竣工日期；（二）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，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”的要求，现将南京威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万t/a合成新材料项目竣工及调试的相关信息予以公示。

一、建设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3万t/a合成新材料项目；

项目性质：扩建；

行业类别及代码：专项化学用品制造行业〔C2662〕；

建设单位：南京威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；

建设地点：南京市江北新区长丰河西路99号现有厂区内，东邻长丰河西路，西邻化工大道，南邻赵桥河南路，北邻赵桥河；

投资总额：总投资4300万元；

建设内容：本项目拟在聚醚装置（201车间）新增4条（7#、8#、9#、10#）、扩容1条烷基化生产线（6#），各产线主要工艺步骤为烷基化与精制，其中8#、9#精制及后续工段分别利旧润滑油装置（202车间）、封端醚装置（205车间）内的备用设备，通过设备更换及利旧，新增合成新材料产能3万t/a、分别为乙氧基新材料3980吨、丙氧基新材料4350吨、环氧基混聚新材料17110吨、环氧基嵌段新材料4560吨。

二、项目竣工及调试信息

项目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设施已于2026年08月竣工，现公司计划于2026年08月至2027年1月进行调试，同步自主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，特此公示。

三、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情况

（1）废水

本项目废水采用分质处理，工艺脱水废水经多效蒸发系统预处理后的冷凝废水，与喷淋废水、设备冲洗/清洗废水、实验室质检废水依托现有项目污水处理站（芬顿氧化+MBR 生物池）处理后与生活污水、循环冷却系统检修废水混合满足园区胜科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，接管至胜科污水处理厂处理，处理达《化学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32/939-2020）后，达标尾水排入长江。

（2）废气

本项目生产过程中 201 车间产生的投料废气（粉尘）经新增一套“滤袋除尘”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FQ-09 排气筒排放；201 车间产生的投料废气（有机废气）、工艺废气、灌装废气正常工况下：经改造后的“二级冷凝+三级酸催化+除雾+碱洗+均化+催化氧化（CO）”处理后通过 20m 高的 FQ-01 排气筒排放，非正常或事故工况下经“二级冷凝+三级酸催化+除雾+碱洗+均化+应急措施（活性炭吸附）”处理后通过 20m 高的 FQ-01 排气筒排放；205 车间产生的工艺废气及灌装废气正常工况下经“均化+水洗+芬顿氧化+催化氧化（CO）+碱洗”处理后通过 25m 高的 FQ-03 排气筒排放，非正常或事故工况下接入经“均化+水洗+催化氧化+应急措施（活性炭吸附+水吸收）”处理后通过 25m 高的 FQ-03 排气筒排放；多效蒸发系统不凝废气正常工况下经“冷凝+两级碱洗+均化+水洗+芬顿氧化+催化氧化（CO）”装置处理后通过 20m 高的 FQ-02 排气筒排放，非正常或事故工况下经“冷凝+碱吸收+均化+水吸收+催化氧化+应急措施（活性炭吸附）”处理后通过 20m 高的 FQ-02 排气筒排放放；原料成品储罐大小呼吸废气经“冷凝+水洗+除雾+活性炭吸附”装置、EO/PO 储罐大小呼吸废气经“冷凝+酸洗+水洗+除雾+活性炭吸附”装置处理后通过 30m 高的 FQ-05 排气筒排放；危废暂存间废气经“活性炭吸附”装置处理后通过

25m 高的 FQ-04 排气筒排放。

（3）固废

本项目产生的冷凝废液、过滤废渣、蒸发残液、废原料包装桶、废原料包装袋、不合格品、实验废液、废活性炭、废过滤介质、污泥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。本项目产生的固废经妥善处理、处置后，可实现零排放。

（4）噪声

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循环泵、水泵、蒸汽喷射泵等设备噪声，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、减振等并通过厂房隔声、厂界距离衰减、围墙的隔声作用，减少噪声影响。

五、企业承诺

1、我公司对所有公开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

2、对市民的咨询、质询和投诉及时受理和解决。

3、服从政府相关部门管理，依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政策要求严格管理。

六、投诉和反馈

1、南京威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：王工，电话：025-58375057。

南京威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2026 年 11 月 11 日